

##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月收购公司参股公司成都旭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旭瓷”）其他股东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成都旭瓷的股权由35%增至50.43%，能够对其实施控制），应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成都旭瓷35%的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应进行重新计量，确认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1,564.46万元计入投资收益。对于该事项在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公司已经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达成一致意见，已将上述投资收益计入2022年度，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公司在报编制2023年年度报告时，同步对2022年已披露季度、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全面梳理，鉴于上述事项的影响，为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2022年前三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决定对2022年一季度、半年度及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相关数据予以更正。

本次调整将导致公司2022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末总资产分别调增811.76万元、811.76万元和811.76万元，净资产分别调增811.76万元、811.76万元和811.76万元，净利润分别调增1,564.46万元、1,564.46万元和1,564.46万元。2022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总资产较更正前的总资产增加0.43%、0.39%、0.30%；2022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净资产较更正前的净资产增加0.58%、0.57%、0.41%；2022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净利润较更正前的净利润增加98.37%、35.62%、22.38%。

●受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的合并财务报表更正的影响及工作疏忽，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表中的“上年同期数据”也予以更正。

## 一、本次会计差错的历史原因

2023 年 1 月末，公司财务部在预测 2022 年度业绩情况时，针对公司 2022 年 1 月收购成都旭瓷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成为控股股东事项，因财务对会计准则的理解不到位，把握不准由此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是否应纳入投资收益。鉴于公司年度业绩预告是投资者关注的重大事项，出于投资者保护的目的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未将公允价值变动 1564.46 万元纳入投资收益，并由此计算的 2022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增长未超过 50%，因此公司未在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披露业绩预增公告。

2023 年 2 月 6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年审会计师进场后，财务部针对该重要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反复沟通与讨论，年审会计师认为在公司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原持有的成都旭瓷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应在股权收购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应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采纳年审会计师的意见，并及时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向交易所提交了业绩预增公告。

2023 年 4 月 12 日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已将上述公允价值变动 1564.46 万元纳入投资收益，且四川华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对于前述原因导致公司未按规定在会计年度结束后 1 个月内未及时披露业绩预告预增，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对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函，公司已就此事做出了整改安排，并于 2023 年 10 月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整改报告。

公司在进行 2023 年报编制时，对前期已披露季度、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全面梳理，为了能更客观、公允地反映 2022 年前三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对 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及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

## 二、本次会计差错事项概述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司以人民币 561.32 万元收购参股公司成都旭瓷其他股东持有的成都旭瓷 8%的股权,同时以人民币 1,052.47 万元向其增资,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成都旭瓷 50.43%的股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成都旭瓷 35%的股权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重新计量,确认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1,564.46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为了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前三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将采用追溯重述法对公司 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更正,将影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次调整将导致公司 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末总资产分别调增 811.76 万元、811.76 万元和 811.76 万元,净资产分别调增 811.76 万元、811.76 万元和 811.76 万元,净利润分别调增 1,564.46 万元、1,564.46 万元和 1,564.46 万元。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总资产较更正前的总资产增加 0.43%、0.39%、0.30%;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净资产较更正前的净资产增加 0.58%、0.57%、0.41%;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更正后的净利润较更正前的净利润增加 98.37%、35.62%、22.38%。

受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的合并财务报表更正的影响及工作疏忽,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表中的“上年同期数据”也予以更正。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 2022 年一季度、半年度和三季度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总数无影响。

本次调整对公司 2022 年前三期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具体影响如下：

1、对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具体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7,574,309.24	8,117,557.65	85,691,866.89
资产总额	1,879,898,432.27	8,117,557.65	1,888,015,989.92
未分配利润	442,496,666.03	15,644,597.17	458,141,26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11,427,569.30	15,644,597.17	1,227,072,166.47
少数股东权益	189,540,259.74	-7,527,039.52	182,013,22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1,400,967,829.04	8,117,557.65	1,409,085,386.69
投资收益	-655,483.18	15,644,597.17	14,989,113.99
营业利润	18,273,490.75	15,644,597.17	33,918,087.92
利润总额	18,523,490.75	15,644,597.17	34,168,087.92
净利润	15,903,465.95	15,644,597.17	31,548,063.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0,653,528.18	15,644,597.17	26,298,125.35
基本每股收益	0.0196	0.0288	0.0484
稀释的每股收益	0.0196	0.0288	0.0484

2、对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7,574,309.24	8,117,557.65	85,691,866.89
资产总额	2,101,940,137.33	8,117,557.65	2,110,057,694.98
未分配利润	462,488,664.90	15,644,597.17	478,133,262.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32,973,150.84	15,644,597.17	1,248,617,748.01
少数股东权益	197,565,371.54	-7,527,039.52	190,038,33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合计	1,430,538,522.38	8,117,557.65	1,438,656,080.03
投资收益	1,346,193.03	15,644,597.17	16,990,790.20
营业利润	52,158,597.22	15,644,597.17	67,803,194.39

利润总额	52,190,251.60	15,644,597.17	67,834,848.77
净利润	43,920,576.61	15,644,597.17	59,565,173.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45,527.05	15,644,597.17	46,290,124.22
基本每股收益	0.0564	0.0287	0.0851
稀释的每股收益	0.0564	0.0287	0.0851

注：对应附注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更正后）》。

### 3、对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财务报表项目的具体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商誉	77,574,309.24	8,117,557.65	85,691,866.89
资产总额	2,701,634,403.21	8,117,557.65	2,709,751,960.86
未分配利润	486,671,869.18	15,644,597.17	502,316,466.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2,791,758.02	15,644,597.17	1,808,436,355.19
少数股东权益	199,351,694.99	(7,527,039.52)	191,824,655.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2,143,453.01	8,117,557.65	2,000,261,010.66
投资收益	3,445,172.77	15,644,597.17	19,089,769.94
营业利润	81,789,495.79	15,644,597.17	97,434,092.96
利润总额	81,821,118.67	15,644,597.17	97,465,715.84
净利润	69,890,104.34	15,644,597.17	85,534,701.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28,731.33	15,644,597.17	70,473,328.50
基本每股收益	0.1008	0.0288	0.1296
稀释的每股收益	0.1008	0.0288	0.1296

4、公司对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受此影响及工作疏忽，2022 年年度报告中“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表中的“上年同期数据”也随之变动，变动后的数据见“1、对公司 2023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项目的具体影响，2、对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利润表项目，3、对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报财务报表项目的具体影响。”

2022 年年度报告中“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的更正情况如下：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更正前	183,336,955.10	258,542,191.40	205,650,214.26	493,712,146.16
	更正后	229,473,052.36	299,761,532.63	276,502,587.19	335,504,334.74
	更正金额	46,136,097.26	41,219,341.23	70,852,372.93	-158,207,81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更正前	2,362,448.23	34,431,543.66	23,769,381.73	39,551,845.31
	更正后	26,298,125.35	19,991,998.87	24,183,204.28	29,641,890.43
	更正金额	23,935,677.12	-14,439,544.79	413,822.55	-9,909,95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的净 利润	更正前	704,314.95	10,602,505.48	22,532,138.66	41,576,438.83
	更正后	10,296,475.51	19,109,618.32	23,242,232.62	22,767,071.47
	更正金额	9,592,160.56	8,507,112.84	710,093.96	-18,809,36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	更正前	24,941,930.27	14,938,150.87	-41,877,871.07	-37,008,619.20
	更正后	-57,551,277.55	10,466,250.79	-14,377,321.90	22,455,939.53
	更正金额	-82,493,207.82	-4,471,900.08	27,500,549.17	59,464,558.73

注：2022 年年度报告除以上分季数据外，其他内容均不变。

#### 四、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同意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六、其他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修订版）、《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修订版）、《公司 2022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修订版）。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已认真分析原因，今后公司进一步强化对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年审会计师保持常态化沟通，对重大事项及时处理。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对《企业会计准则》的学习和培训，强化信息披露文件的逐级审核，相关部门及人员严格履职，保证各项报告披露的准确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3 日